

无法完成的主体性：
余华新世纪小说女性主体建构的悖论机制
— 以林红、李青、鼠妹和纪小美为中心 —

尹 伟 伟*

<目 次>

- | | |
|------------------------------|-------------------------|
| I. 引言 | IV. 纪小美：传统伦理中的主体性生成及其受阻 |
| II. 林红：市场经济转型中的主体性生成及其困境 | V. 结论 |
| III. 李青与鼠妹：消费主义时代女性主体实践的两种困境 | |

<국문제요>

본 논문은 위화의 신세기 소설 《형제》，《제7일》，《원청》에 나타난 여성 주체성을 연구 대상으로 삼아, 린홍, 리칭, 수메이, 지샤오메이를 중심으로 여성 주체성이 구체적인 사회관계 속에서 어떻게 생성되고 실천되며, 그 과정에서 주체의 위치가 어떻게 지속적으로 재구성되는지를 고찰한다. 여성주의 주체 이론과 푸코의 권력 이론을 참조하여, 본고는 위화의 신세기 소설 속 여성들이 더 이상 남성의 성장이나 가족 윤리를 위한 부수적 인물에 머물지 않으며, 감정적 판단과 자기 인식, 가치 선택 및 현실적 행동 능력을 바탕으로 다양한 방식의 주체 실천을 전개하고 있음을 밝

* 庆北大学校 中语中文学科 博士 修了

한다. 그러나 이러한 주체 실천은 안정되고 완결된 주체의 위치로 귀결되지 않는다.

린홍은 혼인 선택, 사회적 노동과 가족 실천을 통해 자신의 주체적 위치를 형성하지만, 시장경제로의 전환 과정에서 가치 판단과 신체 경험, 욕망 구조가 지속적으로 재구성된다. 리칭은 노동, 결혼과 사업을 통해 주체 실천의 영역을 확장하지만, 그 과정에서 더욱 복잡한 성별 및 권력관계의 네트워크에 진입하게 된다. 수메이는 불안정한 생존 조건과 제한된 사회적 자원으로 인해 주체 실천의 공간이 노동, 신체와 친밀한 관계의 영역으로 점차 압축된다. 지샤오메이는 감정적 자기 인식에서 자율적 행동으로 나아가지만, 그러한 선택은 다시 새로운 윤리적 책임을 발생시키며 사랑, 혼인과 모성 사이의 갈등을 심화시킨다.

이러한 서로 다른 양상은 위화의 신세기 소설에서 여성 주체성이 ‘각성’에서 ‘완성’으로 나아가는 선형적인 과정으로 나타나지 않음을 보여준다. 주체 실천은 여성에게 새로운 행동과 자기 위치 설정의 가능성을 열어 주는 동시에, 자본, 계층, 성별, 윤리 및 담론으로 이루어진 새로운 관계 구조 속으로 주체를 진입시키며, 그 안에서 주체의 위치는 다시 지속적으로 재구성된다. 따라서 본 논문에서 말하는 ‘완성될 수 없는 주체성’은 주체성의 실패나 소멸을 의미하는 것이 아니라, 주체가 사회관계로부터 분리된 채 최종적이고 자기완결적이며 안정된 형태에 도달할 수 없음을 의미한다. 위화 신세기 소설에 나타난 여성 주체성의 역설은 바로 이러한 ‘지속적 생성—지속적 재구성’의 긴장 속에서 형성된다.

I. 引言

回顾余华四十余年的创作历程，女性人物在其小说中的叙述位置与人物形态发生了明显变化。20世纪80年代先锋小说中，女性更多作为暴力、欲望

与死亡叙事的重要媒介，其人物功能主要服务于先锋叙事实验。20世纪90年代，随着余华创作逐渐转向日常生活与现实经验，女性人物的叙述位置开始发生变化。《在细雨中呼喊》中的女性多处于父权家庭关系与乡村伦理秩序的压抑之中，其命运仍主要由男性经验与家庭结构所规定。¹⁾此后，《活着》中的家珍以坚韧、宽厚与家庭责任构成小说重要的伦理支点，但她的情感与行动仍主要围绕福贵及家庭生存展开，人物价值更多服务于家庭伦理叙事。²⁾相比之下，《许三观卖血记》中的许玉兰表现出更为鲜明的情感表达、生活判断与行动能力，她通过爱美、持家、争辩以及关键时刻的选择表达自身意志，人物形象开始突破单纯忍耐型女性的模式。³⁾由这些作品可以看到，20世纪90年代余华笔下的女性已逐渐获得了较为丰富的情感经验与行动能力，并承担起更加重要的伦理功能，但相关叙事仍主要围绕男性成长与家庭生活展开。进入21世纪以后，《兄弟》《第七天》《文城》等作品进一步扩大了女性人物的叙述空间，女性的情感经验、价值判断与人生选择不断成为小说的核心叙事。女性不再只是男性成长叙事的附属人物，其行动与判断实践逐渐成为小说意义生成的重要维度。女性书写的这一变化，为重新考察余华新世纪小说中的女性主体性及其复杂处境提供了新的可能。

近年来，学界围绕余华小说中的女性书写已经积累了丰富的成果，大体形成了三类研究路径。第一类研究关注女性形象与女性书写的历时变化，从余华创作转型出发，考察女性人物由符号化、附属性存在逐渐转变为具有更多个体经验与主体意识的人物形态。⁴⁾这一路径较为清晰地揭示了女性形象

1) 余华，《在细雨中呼喊》，北京：北京十月出版社，2018。

2) 余华，《活着》，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7，21、51页。

3) 余华，《许三观卖血记》，北京：作家出版社，2013，45、62、85、114页。

4) 杜丽娟认为，余华作品中的女性书写经历了由先锋时期工具化女性向新世纪多元女性书写的发展过程，女性人物逐渐获得更多情感经验与主体表达空间，并体现出作者对于女性生存境遇及两性关系的持续反思；郝欣如从女性书写的转变考察余华女性观的流变，认为余华的女性书写逐渐由对女性生存困境的关注转向对女性人格自觉的认识；舒彤则系统梳理了余华小说女性形象的流变轨迹，指出其女性形象逐渐呈现出主体意识增强、人物形象丰满及女性观念不断调整的发展趋势。参见：杜丽娟，〈熹微的曙色：余华作品中女性书写的变化〉，《忻州师范学

类型变化与历时演变，对于女性主体性的动态建构过程关注不足。第二类研究从作者性别立场出发，讨论余华女性书写中的男性叙事、性别权力及女性他者化等问题。⁵⁾ 这一视角深化了对余华小说性别立场的认识，也揭示了女性人物在叙事结构中的复杂位置。不过，现有讨论更多集中于男性话语如何限制女性，女性主体进入现实实践之后如何与资本、阶层、伦理及新的权力关系发生作用，仍有进一步讨论的空间。第三类研究已经开始直接接触及女性主体意识与主体建构问题。有研究指出，余华笔下女性人物的主体意识不断增强，但这种主体建构仍具有一定的‘虚假性’⁶⁾；也有研究借助女性主义理论系统考察女性人物被物化、主体意识觉醒及女性书写价值等问题，对余华小说中的女性主体意识进行了较为全面的梳理。⁷⁾ 这类研究已经把问题推进至主体意识及主体建构层面，但主要关注主体意识是否形成，对于主体认知如何进入现实行动、实践又如何受到具体社会关系塑造，讨论相对有限。

韩国学界关于余华的研究起步较早，研究对象涵盖先锋文学、历史叙事、人道主义以及《兄弟》，《第七天》，《文城》等重要作品。近年来又逐渐引入存在主义、伦理学、文化研究以及数字人文等跨学科方法，整体呈现出研究对象不断拓展、理论方法日益多元的发展趋势。⁸⁾ 其中韩国学者배주애

院学报》第31卷第4期，2015；郝欣如，〈从女性书写的转变看余华的女性观〉，《今古文创》第23期，2022；舒彤，〈余华小说女性形象流变研究〉，黑龙江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5。

- 5) 冯艳华注意到余华女性叙事具有悖论性，认为余华作品一方面呈现男权中心主义，另一方面又通过女性叙事不断解构男性权力话语，体现出后现代主义与女性主义交织的创作倾向；王琨认为，余华长篇小说中的女性人物始终处于典型男性叙事之中，其职业、欲望与命运最终仍服务于男性叙事逻辑，女性主体价值未能真正建立。参见：冯艳华，〈余华小说女性悖论式叙事的后现代性〉，《山东青年政治学院学报》第28卷第6期，2012；王琨，〈典型性叙述下的女性形象——论余华长篇小说中的女性人物〉，《湖南工程学院学报》第28卷第1期，2018。
- 6) 熊锦华，〈论余华小说中的女性形象与性别意识〉，《南方论刊》第7期，2017。
- 7) 王海华，〈女性主义视野下余华小说中女性形象研究〉，燕山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4。
- 8) 김수민, 〈한국에서의 위화(余華)연구에 대한 통시적 고찰—《중국현대문학》게재 논문을 중심으로(1998~2025)〉, 《중국현대문학》第113호, 2026。

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人的尊严问题出发，将《兄弟》下卷与《第七天》并置考察，认为李青的社会成功以自我商品化与人格尊严的损耗为代价，并将鼠妹的悲剧置于贫富分化与底层生存困境中理解。⁹⁾ 这一研究揭示了市场经济、贫富分化与人的尊严危机之间的关系，也为本文进一步讨论女性主体实践提供了重要启发。问题由此可以继续推进：当女性人物进入市场经济、阶层分化与传统伦理等具体社会关系之后，她们已经形成的情感判断与自我认知如何转化为主体实践，其主体实践又为何不断受阻。总体来看，现有研究已经较为充分地说明了余华小说女性形象的变化以及女性主体意识的增强，但主体意识如何转化为现实实践，主体实践如何在社会关系中获得持续展开，仍缺乏系统讨论。本文正是在这一层面上展开研究，并将‘主体生成’‘主体实践’与‘主体实现’区分为三个相互关联的分析维度。

本文所讨论的‘主体’，不是脱离社会关系而独立存在的先验实体，而是在性别关系、经济结构、伦理规范与话语机制中不断形成，并通过认知、选择、行动与自我反思回应自身处境的关系性存在。在这一意义上，女性主体性首先体现为女性对自身情感、欲望与现实处境的认识，同时也体现在她们在具体社会关系中接受、协商、偏离与抵抗既定身份。‘主体建构’由此指向女性人物在社会关系与叙事结构中不断形成自我理解、行动立场与价值位置的动态过程。主体性并不对应某种最终封闭的完成状态，它始终处于权力塑造与主体回应的相互作用之中。

为了进一步区分主体性在现实关系中的不同展开方式，本文将‘主体生成’‘主体实践’与‘主体实现’作为三个分析维度。主体生成主要指自我认知、情感判断与价值意识的形成；主体实践关注这些认知如何进入具体行动，并在婚姻、劳动、身体、阶层与伦理关系中获得现实表达；主体实现则进一步考察已经形成的自我认知与行动立场能否在具体社会关系中持续展开，并获得协商、调整与确认的空间。这里的‘实现’并不等同于成功、幸福或稳定身份，也不是主体生成以后必须抵达的终点。三者共同描述的是主体性在现实关系

9) 배주애, 〈사회주의 시장경제 속 인간의 존엄성-余华的 《兄弟》 하권과 《第七天》을 중심으로〉, 《중국어문학》제91집, 2022.

中不断展开的不同层面，而不是一条从觉醒通向完整主体的线性发展道路。已有研究也已经注意到，主体意识的形成与其现实展开并不是同一个过程，二者之间存在复杂的实践环节。¹⁰⁾ 女性主体性研究也由单纯强调主体意识的觉醒，逐渐转向主体如何进入社会实践以及实践条件如何形成的问题。¹¹⁾ 波伏瓦关于‘他者’与‘超越性’的论述，为理解女性主体如何摆脱既定性别位置提供了基本理论起点。她指出：“女人不是天生的，而是后天形成的”¹²⁾，女性在社会文化与性别秩序中被塑造为‘他者’。女性改变这一位置，需要通过经济独立、教育与自主行动等‘超越性’实践。然而，主体进入实践以后并不会因此摆脱权力关系。福柯关于权力生产性的讨论进一步提示，主体不是权力之外已经完成的存在，权力通过规训、监督与规范化等机制作用于身体和行动，同时参与主体本身的形成。¹³⁾ 福柯主体理论进入女性主义视野后，女性主体也更多被理解为在知识与权力关系中持续生成的历史性存在。¹⁴⁾ 此外，在涉及主体选择与伦理责任之间的冲突时，本文还适当参考黑格尔关于承认与伦理关系的相关论述，以理解主体实践在社会关系中的确认与冲突。波伏瓦使本文得以考察女性如何通过行动改变‘他者’位置；福柯则提示主体的欲望、身体与实践始终发生在具体权力关系之中；黑格尔关于伦理关系的思考，则为分析主体选择所生成的伦理责任提供了补充视角。三重理论资源分别作用于不同分析层面，共同指向本文的基本认识：女性主体性并不是摆脱权力以后才得以成立，而是在既有社会关系中不断形成、实践、调整并重新定位。

基于上述理论视角，本文进一步考察余华新世纪小说中女性主体建构的

10) 张登巧，〈主体性理论走向现实的契机——主体性实现问题研究〉，《吉首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1期，1999。

11) 罗东利，〈现代女性主体性的发展研究——基于《第二性》的分析〉，《重庆科技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第1期，2012。

12) 西蒙娜·德·波伏瓦著，郑克鲁译，《第二性II》，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1，9页。

13) 米歇尔·福柯著，刘北成·杨远婴译，《规训与惩罚》，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9，146~152页。

14) 戴蓓芬，《福柯主体理论及其女性主义应用》，清华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5。

具体过程：女性的情感、欲望与自我认知如何在性别、资本、阶层与伦理关系中形成？这些认知如何进入现实行动？其主体实践又如何与既有权力关系相互交织，并改变人物的主体位置？本文以《兄弟》中的林红、《第七天》中的李青与鼠妹、《文城》中的纪小美为主要分析对象，通过文本细读考察不同社会语境中女性主体性的生成、实践及其关系性变化，进而分析余华新世纪女性书写中主体实践与结构性塑造持续并存的悖论机制。

II. 林红：市场经济转型中的主体性生成及其困境

《兄弟》发表于2005年，小说以文革至改革开放时期的社会变迁为历史背景，展现了中国社会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的历史进程。林红作为小说的核心女性人物，其主体实践与命运变迁，集中体现了市场转型时期女性生存方式、价值观念与性别关系的深刻变化。

1. 主体性的生成：从被凝视者到实践主体

在《兄弟》上部的叙事中，林红首先是一个被观看的对象。围绕其身体展开的‘粪坑视野’¹⁵⁾，构成了典型的男性凝视结构。作为刘镇最美丽的女性，林红既是男性欲望投射的中心，也是男性竞争与冲突的焦点。李光头甚至通过反复讲述林红臀部的细节来换取三鲜面吃，这种对女性身体的消费与传播，使林红逐渐被简化为供人谈论和想象的欲望符号。无论是李光头的窥视，还是刘镇男性群体围绕其身体展开的议论与想象，林红始终处于被观看、被评价的位置，其主体声音长期缺席于叙事现场。在这一意义上，林红并非作为完整的主体存在，而是作为男性欲望凝视下的身体客体被建构出

15) 张翔, 〈世纪的陵谷与涧流：重读余华《兄弟》〉, 《文艺争鸣》, 2024 (09), 161页。

来。

但进入《兄弟》下部以后，林红开始尝试通过自身行动回应不断变化的现实处境。“她知道一个人躲起来哭是没有用的，她必须自己想办法去对付那个厚颜无耻的李光头”¹⁶⁾，面对李光头持续不断的骚扰，她没有继续停留于逃避与忍受，而是主动寻求解决方案。她主动寻找恋爱对象，并以近乎‘侦探式’的方式考察潜在伴侣¹⁷⁾。当宋钢因伦理困境退缩时，她主动表达情感、坚定关系，使自己由婚恋关系中的被选择者转变为主动选择者。从波伏瓦‘内在性—超越性’理论来看，这意味着林红开始由作为‘他者’的被动位置转向主动实践，并通过自主行动初步确立自身的主体位置。林红作为国营针织厂女工，其主体性的生成并不仅仅来自经济收入，更来自计划经济时代赋予女性的社会身份。作为‘单位人’，她拥有稳定的劳动地位与社会评价体系，其价值并不完全依附于婚姻，而是在社会生产中首先获得确认。正是在这一意义上，劳动身份突破了‘女性即家庭’的单一价值定位，并成为其主体性生成的重要现实基础。这种主体地位进一步延伸至家庭生活。在宋钢失业、患病等危机中，林红承担起家庭主要经济来源，将经济贡献也相应转化为家庭话语权。女性主体性的获得由此不仅表现为经济独立，更体现为通过社会劳动获得家庭决策权。

林红通过情感选择、社会劳动与家庭实践逐步获得了较为明确的主体位置。随着市场化深入，支撑这一主体位置的劳动伦理与社会身份开始发生变化，她的主体实践也进入新的社会关系中。

2. 主体实践的转向：资本逻辑的重塑

林红主体实践的转向并非突然发生，而是在资本不断进入其生活世界的过程中逐步展开。初期，面对李光头暴富，她仍坚持“国家工作”高于个人财

16) 余华，《兄弟》，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8，282页。

17) 余华，《兄弟》，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8，282~284页。

富¹⁸⁾，将劳动而非资本视为评价个体价值的标准；面对刘厂长的性骚扰，她拒绝以身体交换工作机会，坚持人格尊严与身体自主，此时仍以劳动伦理作为主体认同的基本依据。随着市场化不断深入，宋钢失业患病、家庭陷入困境，李光头凭借财富与社会关系迅速化解危机，不仅资助宋钢治病，还撤换刘厂长，使林红重新获得体面的工作。李光头不断以资本解决现实危机，使财富开始取代劳动成为评价个体能力的重要尺度。从“自己当初讨厌他实在不应该”¹⁹⁾到“分不清是在等待宋钢的电话，还是在等待李光头的经过”²⁰⁾，林红对李光头态度的变化，并非爱情对象的转换，而是价值判断标准的重构，财富与解决现实问题的能力逐渐成为她对李光头的重新认识标准。

如果说前一阶段资本首先改变的是林红的价值判断，那么李光头雕像揭幕仪式，则意味着资本开始进一步规训其身体，并重新确认其主体位置。这一仪式并非单纯的庆典场景，而是资本权力公开展示自身合法性的空间。在这一公共空间中，林红第一次不再作为私人生活中的女性存在，而成为资本展示自身成功神话的重要组成部分。更具象征意味的是，作者没有写林红‘坐进’宝马，而是写她‘爬进’宝马；与之相对，李光头则从容地‘坐’入车内²¹⁾。‘坐’与‘爬’的身体动作形成鲜明对照：前者体现资本拥有者的从容与支配，后者则意味着身体对资本权力的屈从，资本通过身体规训重塑其主体位置。与李光头发生关系后，林红首先想到的并非伦理意义上的愧疚，而是在触摸李光头身体时发出“原来男人是这样的！”的感叹²²⁾。身体经验开始进入此前以婚姻伦理和共同生活为中心的生命经验，并与原有的情感认同形成张力。小说进一步写道：“她的内心每天思念宋钢，她的身体每天渴望李光头”²³⁾。这种‘身心分离’使原有的伦理认同与新生成的身体欲望同时存在于主体内部，二

18) 余华，《兄弟》，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8，449页。

19) 余华，《兄弟》，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8，499页。

20) 余华，《兄弟》，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8，591~592页。

21) 余华，《兄弟》，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8，594~595页。

22) 余华，《兄弟》，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8，598页。

23) 余华，《兄弟》，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8，603页。

者之间的张力更加突出。

资本不仅重塑主体的内在结构，也进一步将女性身体纳入商品逻辑。李光头要求林红修复处女膜，并宣称“我就把你还给宋钢了”²⁴⁾，处女膜原本与贞洁、婚姻等伦理观念相联系，在这里却成为借助金钱修复、重新制造的身体符号。更具荒诞意味的是，他戴着矿灯‘欣赏’林红的处女膜²⁵⁾。原本属于劳动现场的矿灯转化为观看女性身体的工具，劳动符号与消费欲望形成强烈反差。女性身体在这一场景中同时承载着贞洁伦理、男性凝视与资本消费的多重意义。

林红之外，资本逻辑同样重塑着市场化时代的其他人物，宋钢与李光头也在市场化过程中经历着不同形式的主体变化。为了生存，宋钢接受丰胸手术，身体沦为谋利工具；曾经借助文学表达自我的青年，最终却需要反复查阅字典才能完成写信，主体表达能力与精神世界同步瓦解。而看似资本赢家的李光头同样未能摆脱异化。当他说出“白天挣钱，晚上挣女人”时²⁶⁾，挣钱与欲望已成为其生活的全部内容。财富原本意味着摆脱贫困和获得社会地位的能力，此时却成为支配其生活方式的价值尺度。李光头虽然成为资本的占有者，其欲望结构与生活目标也同时被资本逻辑重新塑造。

《兄弟》把林红的变化放入更广泛的市场化转型之中。林红的价值判断与欲望结构发生变化，宋钢在身体与精神商品化中走向死亡，李光头则在财富扩张中不断改变自身的欲望结构与生活方式。三种不同的人生轨迹共同构成了市场化转型时期主体普遍困境的文学呈现。正如作者在后记中所说：“连接这两时代的纽带就是这兄弟两人，他们的生活在裂变中裂变，他们的悲喜在爆发中爆发，他们的命运和这两个时代一样的天翻地覆”²⁷⁾。‘裂变’不仅指向社会结构的急剧转型，也落实在人物价值判断、身体经验与生活方式的变化之中。林红、宋钢与李光头各自不同的命运与时代转型形成对应，市场化

24) 余华，《兄弟》，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8，603页。

25) 余华，《兄弟》，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8，633页。

26) 余华，《兄弟》，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8，481页。

27) 余华，《兄弟》，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8，669页。

带来的价值重组也具体进入人物的日常生活与主体经验。

3. 主体性的悖论：主体位置重构与叙事重组

在小说的结尾，林红的人生不断呈现出新的身份形态。小说以“我们刘镇有谁真正目睹过林红的人生轨迹”串联起她由‘纯情少女’、‘贤惠妻子’到‘疯狂情人’、‘林姐’的身份变化²⁸⁾。这一系列身份并非简单的人生经历，而是标志着林红在不同社会关系中的主体位置不断发生转移。尤其成为‘林姐’之后，她已不再是身体消费的对象，而开始以经营者的身份参与消费关系。主体实践并没有因为身份变化而停止，恰恰是在一次次身份转换中进入新的社会关系与价值秩序，并随之获得不同的社会定位。

林红的身份变化与市场经济关系的重组密切相关。计划经济时期，稳定劳动、单位身份与家庭责任构成她确认自身价值的重要基础；市场经济深化以后，财富、消费与欲望逐渐成为新的评价尺度，也改变了主体实践所依托的价值体系。林红仍然在行动、选择和调整自身位置，但这些实践越来越受到资本关系与消费逻辑的塑造。

小说后半部分对林红叙述方式也随之发生变化。宋钢死后，小说不再像此前那样持续展开林红的心理活动、情感判断与行动过程，而是借助‘纯情少女’‘贤惠妻子’‘疯狂情人’‘林姐’等一系列身份标签迅速概括其人生轨迹。由具体场景中的行动与心理描写转向概括性的身份命名，意味着林红的主体经验开始纳入更宏观的时代叙事。她的这一系列身份迁移既呈现个体在市场化过程中不断调整自身位置的现实轨迹，也使女性身体、欲望与社会身份成为小说表现时代价值重构的重要媒介。叙事重心由个体经验向时代寓言的转移，改变了林红主体经验被呈现和理解的方式。

林红后期的困境由此显现得更加复杂。她已经形成的主体认知与行动能力没有消失，而是在市场社会中不断卷入资本关系、欲望机制及新的身份秩

28) 余华，《兄弟》，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8，650~651页。

序。资本改变了她判断价值与理解欲望的方式，小说又通过身份标签化与时代寓言化重新组织这些变化。林红始终保持着行动能力，却不断在新的社会关系和话语结构中被重新定位。她的经历表明，主体生成并不会带来一个稳定、封闭的位置；主体一旦进入现实关系，就会持续接受新的社会力量塑造。林红所呈现的悖论，也发生在这种持续实践与持续重构之间：主体不断行动，却也在行动所进入的社会关系中不断获得新的位置与意义。

Ⅲ. 李青与鼠妹：消费主义时代女性主体实践的两种困境

《第七天》借助‘以死观生’的亡灵叙事，使现实社会中女性主体性的生成与困境获得重新审视的可能。李青与鼠妹分别处于都市精英与城市底层两种不同的社会位置，其主体实践也呈现出不同形态：前者试图通过事业、婚姻与自我选择确立自身价值，后者则在生存压力与消费主义语境中寻找有限的实践空间。二者不同的社会位置与生命轨迹，为考察消费主义时代女性主体实践的差异及其结构性条件提供了彼此映照的观察维度。

1. 李青：主动选择中的权力重塑

李青的主体实践首先表现为对身体与劳动支配权的主动争取。虽然凭借自身能力晋升为公关部副经理，但她却认为这只是“陪人喝酒的副经理”，并感叹：“美丽是女人的通行证，可见这张通行证一直给公司使用，自己一次也没有用过。”²⁹⁾她对这一职位的不满，实际指向女性身体被企业转化为职场资源的处境。‘通行证终于属于自己’的愿望，意味着她开始要求重新支配自身身体与劳动价值。

在婚恋选择上，李青没有遵循财富与社会地位优先的婚姻逻辑，而是主

29) 余华，《第七天》，北京：新星出版社，2018，44页。

动选择了普通职员杨飞。她看重的并非外在条件，而是杨飞善良、可靠的品格及看向自己时“单纯的友好眼神”³⁰⁾所体现出的尊重。在这场婚姻选择中，财富与社会地位没有成为决定性标准，李青依据自己的伦理判断确认伴侣，也由婚恋关系中的被选择者转变为主动选择者。

当华侨企业家发出创业邀请时，李青毅然选择离婚并投身事业。事业由此进入她重新安排自身生活与价值位置的过程，并逐渐成为主体实践的重要领域。小说所说“通行证终于是在她自己在使用”³¹⁾，意味着她开始尝试将身体资源转化为主体实践的能力，而非继续作为资本支配的对象。

即使进入死后叙事，李青仍保持着鲜明的行动意识。与杨飞重返生前的出租屋后，她主动回应杨飞的身体；短暂重逢后，她又主动离开，返回自己的葬礼。这种行动能力与她生前在工作、婚姻和事业中的主动选择形成了延续。

李青在劳动、婚姻与事业层面不断拓展主体实践，此后却遭遇第二任丈夫出轨，又成为高官情妇，最终卷入腐败案并选择自杀。李青此后的命运很难以‘女强人’或‘由成功走向堕落’的模式加以概括。她主动选择杨飞、结束婚姻、投身创业，并试图运用‘美丽’这张通行证拓展自身的生存空间，其主体实践由工作、婚姻进入更为复杂的社会关系。

与李青主体实践的变化相伴，小说对她的叙述方式也发生了明显转折。在写出其事业成功之后，叙事不再像此前那样具体展开其选择、判断与行动过程，而是通过第二任丈夫出轨、感染性病、成为高官情妇以及最终自杀等突转式情节迅速推进其命运。随着叙事重心的变化，李青此前通过工作、婚姻选择以及事业实践建立起来的主体经验，开始被重新组织进身体、性别与权力关系之中。‘美丽’也因此具有双重意义：它既是李青主动认识并试图运用的社会资源，又成为其身体进入性别与权力关系的重要媒介。此前由李青主动支配的‘通行证’，至此显示出另一重含义：女性对身体资源的主动运用，并

30) 余华，《第七天》，北京：新星出版社，2018，42页。

31) 余华，《第七天》，北京：新星出版社，2018，48页。

不能取消身体本身已经置身其中的性别与权力结构。李青的悖论也正在这里显现：主体实践不断扩展，却没有因此获得一个摆脱权力关系的稳定位置；她的选择、身体与行动持续进入新的性别与权力网络，并在其中被重新塑造。

2. 鼠妹：生存压力下的实践压缩

作为进城务工者，她与男友伍超曾在发廊打工，后来栖居于地下防空洞，成为城市中的‘鼠族’，因屡遭欺凌而频繁更换工作，却始终无法摆脱生存困境。鼠妹“哭这个社会的不公平”³²⁾，正揭示出阶层结构对其主体实践空间的持续压缩。在这一处境下，劳动不再成为实现主体价值的途径，而仅仅意味着维持生存。当劳动无法提供稳定的生存保障和主体确认时，身体便成为她为数不多仍可支配的资源。在这样的生存压力下，鼠妹主动提出到夜总会当坐台小姐，更接近主体实践空间不断收缩之后的有限选择，而不能仅以消费欲望或道德失范加以解释。

对于鼠妹而言，iPhone4S并非单纯的消费品，而是确认亲密关系真实性的一种象征。当伍超送上一部假iPhone时，被否定的并非获得消费品的期待，而是她对这段关系的信任。当伍超失联后，鼠妹陷入被遗弃的恐慌，并以跳楼试图迫使其现身。这一极端行为需要放回鼠妹长期受制于底层生存压力、主体实践空间不断收缩的处境中理解。当劳动、身份乃至社会关系都无法提供稳定的自我确认时，亲密关系便成为她确认自身存在的最后空间；而当这一空间最终瓦解时，她以极端方式寻求回应，也显示出其自我确认已经被压缩到极为有限的关系空间之中。

然而，媒体却将鼠妹的死亡简化为‘因假iPhone自杀’的消费主义叙事。面对这一误读，鼠妹强调：“他什么都不送给我，我也不会生气，他就是不能骗我”³³⁾，这一自我陈述将死亡的原因从物质匮乏重新指向亲密关系中的欺骗与

32) 余华，《第七天》，北京：新星出版社，2018，207页。

信任崩塌，同时也是鼠妹对自身经验解释权的一次争取。小说由此并置了两套不同的解释逻辑：媒体以‘假iPhone-消费欲望-自杀’的因果链条定义她的死亡，鼠妹则将自己的行为归因于亲密关系中的信任与情感确认。两种话语之间的落差，使底层女性主体经验在公共叙事中被重新编码的过程显现出来。鼠妹的死亡因此不只是一个被消费主义话语解释的社会事件，更暴露出底层女性的情感经验如何在公共话语中被简化与遮蔽。

李青与鼠妹分别从主体实践的扩展与压缩两个方向，呈现了消费主义时代女性主体所面对的不同处境。李青拥有较强的行动能力，工作、婚姻与事业不断扩大她参与社会生活的范围，但新的实践空间同时意味着进入新的性别与权力网络；鼠妹能够支配的现实资源极为有限，劳动无法带来稳定的生活与自我确认，主体实践逐渐收缩至身体与亲密关系之中。两人的差异不仅体现在阶层位置上，更体现为不同社会位置对女性主体实践方式的具体塑造：李青面对的是实践空间扩展过程中更加复杂的权力关系，鼠妹面对的则是生存压力下实践空间本身的不断缩减。《第七天》将女性主体性置于不同社会关系中展开，使主体的选择能力、实践空间及其所受到的结构性限制呈现出彼此不同又相互映照的形态。

IV. 纪小美：传统伦理中的主体性生成与受阻

《文城》借助《文城补》对纪小美生命经历的追述，将叙事视角由林祥福的寻妻故事延伸至女性个体经验。纪小美不仅获得了相对独立的叙述位置，其爱情、婚姻与人生选择也由此进入小说的叙事中心。不同于《兄弟》中主体实践在市场转型中的持续重构，也不同于《第七天》中不同阶层女性主体实践的扩展与压缩，《文城》将女性主体性问题置于传统伦理关系之中，呈现出另一种主体生成形态。

33) 余华，《第七天》，北京：新星出版社，2018，122页。

1. 主体性的压抑：宗法伦理中的女性规训

小美主体性的压抑，首先表现为个体身份的长期缺席。十岁到溪镇沈家，“没有人在意沈家这个童养媳的名字”³⁴⁾，直到她写下‘纪小美’三个字才被人所知，表明她长期以来只是作为宗法家庭中的‘童养媳’存在，而非一个获得独立承认的个体。个人身份的缺席延伸至身体与行为层面，小美因“偷穿花衣裳”被定为“淫”罪³⁵⁾，其最初的主体意愿尚未获得表达，便被宗法伦理纳入道德审判之中。而织补、管账等日常训练，则通过持续的身体塑造与行为规范，将其逐渐培养为符合宗法伦理要求的‘驯顺身体’。由此，宗法权力并非依赖暴力强制，而是在日常生活的训练、监督与考核中完成对女性主体的塑造。她因接济弟弟被以‘窃盗罪’驱逐，“三人走上大路”³⁶⁾的公开仪式，则进一步借助惩罚与社会放逐强化了宗法规范的权威，使个体偏离秩序的行为成为集体警示对象。小美的成长过程正体现了福柯所谓规训权力的运行机制：权力通过规范、训练与惩罚不断塑造符合宗法秩序要求的行为方式，使她首先在童养媳、妻子等既定伦理身份中认识自身，并形成以顺从与依附为基本特征的主体位置。

被休三个月后，阿强来到西里村带小美离开，二人私奔上海。然而，这次离开只是生存空间的转换，而非主体身份的转换。长期的宗法规训不仅塑造了小美顺从、依附的行为方式，也使她习惯于在与男性的关系中确认自身位置。正如文中所言：“她的神情追随阿强的神情，犹如身影追随身体。”³⁷⁾因此，当生活陷入困顿时，小美开始主动谋划生存，从重操织补生意到设想新的谋生方式，显示出一定的行动能力。然而这些生存构想始终以阿强为中心，她尚未将自身确立为行动的最终目的。小美接受阿强设计的婚姻骗局，并非主动认同婚姻交换逻辑，而是在长期规训形成的依附关系中，将自身作

34) 余华，《文城》，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21，239页。

35) 余华，《文城》，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21，249页。

36) 余华，《文城》，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21，263页。

37) 余华，《文城》，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21，290页。

为交换媒介投入男性规划的人生路径之中，她虽然已经表现出一定的生存判断与行动能力，却尚未摆脱以男性关系确认自身位置的主体模式。然而，这种长期压抑并未彻底消解其主体意识萌发的可能，反而使爱情经验逐渐成为主体觉醒的重要契机。

2. 主体性的生成：从情感认知到自主实践

小美骗婚后，在林祥福家度过了半个秋天和一个冬天。与阿强不同，林祥福“像北方的土地那样强壮有力，他心地善良生机勃勃随遇而安”³⁸⁾，小美由此获得了比较不同情感关系与生活方式的可能。小说写道：“久而久之，小美的心里起了微妙的变化，她的眼里出现了不同的神色，在担忧阿强的时候，也在等待林祥福从田地里回来。”³⁹⁾这种‘双重等待’并非简单的情感摇摆，而意味着她从自身经验出发比较不同的情感关系。主体性的生成首先表现为价值判断能力的形成，当小美开始比较、评价并重新确认自身的情感需求时，她便逐渐脱离单纯依附于人的‘他者’位置。

在离开林祥福时，小美“不舍之意在心里涌起，涌起的还有负罪之感”，并意识到“她此生要告别这个男人，但她此生不会忘记这个男人。”⁴⁰⁾不舍与负罪表明她已经能够确认自身真实的情感，却仍然选择跟随阿强离开。主体意识与主体实践之间第一次出现错位，她已经能够依据自身经验作出判断，却尚未能够依据这一判断决定自身行动。

怀孕则成为这一错位被打破的契机。面对孩子的归属，小美第一次不再服从阿强的意志，而是护住腹部，坚定地说出：“这是他的骨肉。”⁴¹⁾这一不容置疑的回答不仅确认了孩子的血缘归属，也确认了小美自身的行动立场。正如小说所言：“此后不是小美跟随阿强，而是阿强跟随小美了。”⁴²⁾长期以

38) 余华,《文城》,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21,294页。

39) 余华,《文城》,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21,296页。

40) 余华,《文城》,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21,298页。

41) 余华,《文城》,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21,302页。

来的依附关系发生逆转。小美坚持返回林家生下孩子，标志着小美的主体意识第一次转化为决定现实行动的力量。

女儿出生以后，小美的主体实践进一步进入责任维度。女儿满月以后，小美依照与阿强的约定再次离开。这一选择并非主体意识的倒退，而恰恰体现出她开始主动承担自己选择所产生的伦理后果。离开以后，她通过珍藏胎发、缝制衣物、反复回忆女儿成长等身体劳动延续母性经验。母亲身份成为她确认自身存在的重要方式。但责任意识的生成并未使主体获得统一，反而使她同时被纳入爱情、母职与既有伦理关系中，为此后更深刻的伦理冲突埋下伏笔。

3. 主体性的悖论：主体实践中的伦理冲突

余华曾指出，小美的悲剧并非源于物质匮乏或子女负担，而是根植于社会规训与自我认知冲突所造成的精神痛苦。⁴³⁾ 小美的悲剧由此超出了单纯的生存困境，其核心转向主体意识生成之后不同伦理关系之间的冲突。林祥福的出现使她获得了情感比较与价值判断的能力，女儿的出生又进一步使这种内在判断转化为现实行动。然而，主体意识的生成并未使她从既有关系中获得彻底自由，反而使她更加清楚地意识到自身与阿强、林祥福及女儿之间彼此不同而又难以同时满足的伦理责任。她一方面无法放弃林祥福与女儿所代表的爱情、婚姻与母职责任，另一方面又无法摆脱与阿强之间既有婚姻关系所要求承担的伦理义务。

这种伦理冲突随着小美对自身情感与责任的进一步确认而逐步显现。小说后半部分，小美对林祥福与女儿的思念不断加深。她反复呼唤二人的名字，将他们视作无法分离的生命整体⁴⁴⁾；在城隍阁祭天仪式上，她祈求的不

42) 余华，《文城》，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21，303页。

43) 위화(余華)작가 초청 대담 백원담의 〈‘원정’에서 살아가기 또는 글쓰기〉, 《황해문화》, 2023.

44) 余华，《文城》，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21，335页。

再只是风雪停止，而是林祥福的宽恕，并许下“来世为你生儿育女、当牛做马”⁴⁵⁾的誓言。小美已经明确意识到自己的情感归属，但这种确认并未消除她与阿强之间既有的伦理关系，反而使不同伦理责任之间的矛盾更加突出。小美的死亡由此呈现出黑格尔意义上的悲剧冲突。黑格尔认为，真正的悲剧并非善与恶的简单对立，而是主体同时面对彼此冲突的伦理要求；无论选择其中任何一方，都必然意味着对另一方的否定，并由此承担悲剧性的后果。⁴⁶⁾两种伦理责任彼此冲突且无法兼容，使她无论作出何种选择，都意味着对另一种伦理要求的背离。

小美的伦理冲突最终被集中呈现在城隍阁祭天与大雪中脱衣赴死这一高度仪式化的场景之中。小说写道：“小美也感到身体越来越热，她呼吸急促心跳加快，她解开棉袍上的布扣，让棉袍敞开，仍然感觉很热，她脱下棉袍，解开里面的衣服。”⁴⁷⁾小说没有继续通过大篇幅的心理描写展开其内在冲突，而是将爱情、婚姻与母职责任之间难以调和的矛盾转化为身体行动与死亡场景。女性身体由此成为伦理冲突获得可见性的叙事媒介：脱衣赴死既是小美面对伦理困境作出的极端选择，也使其复杂的主体经验最终通过身体与死亡获得集中表达。小美的情感、责任与伦理冲突最终借助女性身体的死亡获得叙事呈现，这一处理在强化人物悲剧性的同时，也使女性身体再次成为承载伦理冲突与悲剧意义的重要媒介。

小美的主体实践由情感认知开始，经由自主选择进入现实行动，又在行动过程中生成新的伦理责任。主体并不是沿着觉醒、实践直至完成的单一路径发展，而是在爱情、婚姻与母职等多重关系中不断确认自身，同时承受不同伦理要求之间的张力。随着自我认知的日益清晰，她所面对的伦理冲突也愈加尖锐，最终在死亡中获得极端表达。小美所呈现的主体性悖论正在于此：自主选择使主体获得新的行动位置，也使主体进一步进入由选择所产生

45) 余华，《文城》，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21，339页。

46) 黑格尔著，朱光潜译，《美学》第三卷下册，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285~286页。

47) 余华，《文城》，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21，339页。

的责任关系。主体性因此表现为一个在自我确认与伦理关系之间持续生成、不断分化的过程，而非通向某种完整状态的线性发展。

V. 结论

本文通过对《兄弟》《第七天》《文城》中林红、李青、鼠妹与纪小美的考察发现，余华新世纪小说中的女性已不再只是男性成长、家庭伦理或情节推进的附属人物。她们能够形成较为明确的情感判断、自我认知与行动立场，并通过婚恋选择、社会劳动、身体支配、事业实践以及伦理选择不断参与现实生活。女性主体性表现为一个持续发生的实践过程：主体在关系中形成，也在行动中不断调整自身位置。真正需要解释的，已不再是女性是否‘觉醒’，而是已经形成的主体认知进入现实以后，会遭遇怎样的社会关系，又如何在这些关系中被重新塑造。

具体而言，四位女性呈现出不同的主体实践形态与困境。林红的主体位置建立于婚恋自主、单位身份与家庭实践之上，市场化进程却不断重塑其价值判断、身体经验与欲望结构，小说后期又通过身份标签与时代寓言重新组织其主体经验；李青拥有明确的选择意识并不断拓展主体实践，但新的实践空间同时使她进入更加复杂的性别与权力网络；鼠妹受制于底层生存困境，主体实践被压缩于劳动、身体与亲密关系的有限空间，而媒体对其死亡的消费主义解释，又进一步暴露了底层女性经验在公共话语中被简化与遮蔽的过程；纪小美则由情感认知走向自主行动，并在行动中生成新的伦理责任，爱情、婚姻与母职之间的张力最终转化为主体内部的伦理冲突。四种路径分别指向资本重塑、权力重组、生存压缩与伦理冲突，也说明女性主体性的处境始终与其所处的社会位置、实践条件和关系结构相联系。

四种不同的主体实践路径背后，可以看到一个共同的结构特征：主体的现实行动始终发生在资本、阶层、性别、伦理与话语等关系网络之中。女

性已经形成的自我认知与行动能力并不会因此消失，但其选择范围、实践方式与主体位置会随着具体关系结构不断发生变化。林红在市场化过程中经历价值尺度与欲望结构的变化，李青在实践空间扩展中进入更复杂的权力网络，鼠妹的行动空间被底层生存条件持续压缩，小美则在自主选择中生成新的伦理责任。主体实践不是既有主体意识向现实中的简单延伸，而是主体与社会关系实际发生作用的过程。主体正是在行动中确认自身，也在行动所进入的关系中不断改变自身的位置。

与20世纪90年代作品中更多围绕家庭伦理与男性成长展开的女性叙事相比，新世纪小说中对女性情感经验、价值判断与行动过程的展开明显增加。女性人物不再仅仅以妻子、母亲或男性关系中的身份获得意义，其婚恋选择、劳动经验、身体感受与伦理判断本身开始构成小说的重要内容。与此同时，这些女性经验始终与时代转型、阶层差异、性别权力和伦理秩序交织在一起，身体、欲望、痛苦与死亡也不断成为这些关系获得叙事显现的重要媒介。新世纪小说中女性叙述空间的扩大，并未形成通向完整主体的成长叙事，而是更充分地呈现了主体进入现实关系之后的复杂处境。女性书写的变化，也由此从‘女性是否具有主体意识’进一步导向‘主体如何在现实关系中持续生成’的问题。

本文所谓‘无法完成的主体性’，正是在上述意义上成立。‘无法完成’不是主体性的失败、消失或停滞，也不是人物未能抵达某种预设的理想状态，而是指主体不存在一个可以脱离社会关系、一次性完成并稳定不变的主体位置。主体始终处于生成之中，也始终在具体关系中被重新塑造。女性在认知、选择与行动中获得新的主体位置，又在资本、阶层、性别、伦理与话语关系中不断被重新定位。由此形成的‘悖论机制’，就在于主体实践具有双重作用：它既打开新的行动空间，也使主体进入新的关系结构，并在其中持续接受新的塑造。主体的生成与结构性塑造因而不是前后相继的两个阶段，而是在主体实践中同时发生。余华新世纪小说女性主体性的复杂性，正集中体现于这种‘持续生成—持续重构’的张力之中。

<参考文献>

- 黑格尔著, 朱光潜译, 《美学》(第3卷下),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6.
- 米歇尔·福柯著, 刘北成·杨远婴译, 《规训与惩罚》,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9.
- 西蒙娜·德·波伏瓦著, 郑克鲁译, 《第二性II》,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1.
- 余华, 《在细雨中呼喊》, 北京: 北京十月出版社, 2018.
- 余华, 《活着》, 北京: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2017.
- 余华, 《许三观卖血记》,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13.
- 余华, 《兄弟》, 北京: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2018.
- 余华, 《第七天》,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18.
- 余华, 《文城》, 北京: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2021.
- 张登巧, 〈主体性理论走向现实的契机——主体性实现问题研究〉, 《吉首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1期, 1999.
- 罗东利, 〈现代女性主体性的发展研究——基于《第二性》的分析〉, 《重庆科技学院学报》第1期, 2012.
- 冯艳华, 〈余华小说女性悖论式叙事的后现代性〉, 《山东青年政治学院学报》第28卷第6期, 2012.
- 杜丽娟, 〈熹微的曙色: 余华作品中女性书写的变化〉, 《忻州师范学院学报》第31卷第4期, 2015.
- 戴蓓芬, 《福柯主体理论及其女性主义应用》, 清华大学, 博士学位论文, 2015.
- 熊锦华, 〈论余华小说中的女性形象与性别意识〉, 《南方论刊》第7期, 2017.
- 王琨, 〈典型性叙述下的女性形象——论余华长篇小说中的女性人物〉, 《湖

南工程学院学报》第28卷第1期, 2018.

郝欣如, 〈从女性书写的转变看余华的女性观〉, 《今古文创》第23期, 2022.

张翔, 〈世纪的陵谷与涧流：重读余华《兄弟》〉, 《文艺争鸣》, 2024(09).

王海华, 《女性主义视野下余华小说中女性形象研究》, 燕山大学, 硕士学位论文, 2024.

舒彤, 《余华小说女性形象流变研究》, 黑龙江大学, 硕士学位论文, 2025.

김수민, 〈한국에서의 위화(余華)연구에 대한 통시적 고찰-《중국현대문학》 게재 논문을 중심으로(1998~2025)〉, 《중국현대문학》제113호, 2026.

배주애, 〈사회주의 시장경제 속 인간의 존엄성-余华的《兄弟》 하권과《第七天》을 중심으로〉, 《중국어문학》제91집, 2022.

위화(余華)작가 초청 대담 백원담의 〈‘원청’에서 살아가기 또는 글쓰기〉, 《황해문화》, 2023.

<Abstract>

This paper examines female subjectivity in Yu Hua's New Century novels *Brothers*, *The Seventh Day*, and *Wencheng*, focusing on Lin Hong, Li Qing, Shu Mei, and Ji Xiaomei. Drawing on feminist theories of subjectivity and Foucault's theory of power, it explores how female subjectivity is formed, practiced, and continually reshaped within specific social relations. Lin Hong establishes a subject position through marital choice, labor, and family practice, but marketization gradually transforms her values, bodily experience, and desires. Li Qing expands her sphere of action through work, marriage, and career, yet increasingly enters complex networks of gender and power. Shu Mei's limited social

resources compress her subjective practice into labor, the body, and intimate relationships. Ji Xiaomei moves from emotional self-awareness to autonomous action, while her choices generate conflicting ethical responsibilities involving love, marriage, and motherhood.

These trajectories show that female subjectivity does not develop linearly from awakening to completion. Rather, subjective practice both opens new possibilities for action and places women within new structures of capital, class, gender, ethics, and discourse. “Unfinished subjectivity” therefore refers not to failure or disappearance, but to the impossibility of reaching a final, self-contained, and stable position outside social relations.

Key Words : 余华(Yu Hua), 新世纪小说(New Century Novels), 女性主体性(Female Subjectivity), 主体实践(Subjective Practice), 悖论机制(Paradoxical Mechanism)